附件3

**海南大学优秀研究生会基础评比测评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考核项目**  **及分值** | **考核内容** | **分值** | **落实**  **情况** | **得分** |
| 基础工作考核（满分100分） | （一）  思想引领（15分） | 1.深入学习和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，着力引领广大同学在思想上、政治上、行动上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一致，同时，积极配合学校各类思想引领活动的开展和进行，组织广大同学开展相关活动的理论学习不少于2次（8分，一次4分）。 | 8 |  |  |
| 2.结合党的二十大、乡村振兴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等重大事件，中国共产党成立101周年、新中国成立73周年、“五四运动”103周年等重大纪念日，精心策划开展各类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活动、相关纪念活动、实践服务活动不少于2次（4分，一次2分）；紧跟党团时事热点，组织“院-班”两级集中学习不少于2次（3分，一次1.5分）。 | 7 |  |  |
| （二）  组织建设（10分） | 1.书院研究生会组织坚持精简原则，明确组织架构。研究生会及研究生会各部门、下属各级组织班子健全，工作部门数量不超过5个，并未设置其他职能组织（1分）；主席团成员人数不超过3人，工作人员人数不超过30人（2分）。 | 3 |  |  |
| 2.书院研究生会及下属组织能按时换届，选举办法规范，明确遴选条件，严格遴选程序。工作人员全部为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（2分）；书院研究生会全体学生干部学年成绩排名在专业前30%（含30%）以内；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（2分）。 | 4 |  |  |
| 3.书院研究生会能积极争取本单位党组织、分团委（直属团总支）的领导和支持，并自觉接受指导。研究生会组织的建设纳入书院党建工作整体规划，党组织定期听取工作汇报，研究决定重大事项（1分）；明确书院团委书记作为研究生会的指导老师（1分）；积极推荐研究生会组织中优秀成员加入党组织（1分）。 | 3 |  |  |
| （三）  制度建设（10分） | 1.书院研究生会工作管理制度完善。各项工作应当做到计划具体明晰，方案切实可行，人事安排灵活得当，应急预案完善周全（1分）。工作过程中严格执行计划，做到有条不紊，精益求精；各成员密切配合，认真负责（1分）。工作结束后能全面复盘，及时梳理，并归纳总结（1分）。 | 3 |  |  |
| 2.书院研究生会干部考核制度完善。书院研究生会有相应的考核制度，考核标准客观公正且符合实际情况，考核项目设置合理，奖惩力度得当（2分）。重视学生干部队伍纪律建设，定期开展学生干部规章制度学习培训（2分）。 | 4 |  |  |
| 3.书院研究生会档案管理制度完善。做好“留痕管理”工作。记录好日常工作，重大活动，例行会议，并及时归档（1分）。做好档案整理保管工作，档案收纳整齐且规范，定期对档案进行检查（1分）。严格执行归档制度，重要会议以及常态化活动结束后需形成规范的材料压缩包，换届时应做好交接工作（1分）。 | 3 |  |  |
| （四）  宣传工作（10分） | 1.书院研究生会有创意新颖的宣传策划方案，并能充分利用院系网站、报刊、广播、宣传栏、板报等各类宣传渠道传达活动信息和书院研究生会理念，且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。 | 2 |  |  |
| 2.书院研究生会通过公众号、网站等多媒体平台，做好时事政治、理论学习活动的宣传工作。 | 2 |  |  |
| 3.书院研究生会积极向校内全校性媒体（如共青团海南大学委员会官网、海南大学研究生微信公众号、《海志》、《研究生报》等）及校外媒体投稿，宣传稿件作者必须为本单位研究生会或其成员。 | 2 |  |  |
| 4.书院研究生会建有院系研究生会宣传平台，具备微信等新媒体平台，充分利用相关平台并取得良好的宣传效果。鼓励和引导青年学生关注“海南省学联”、“海南大学研究生”和“海南大学学生会”等公众平台，微信/微博积极转发校研究生会推文（每转发3篇加0.5分，最高不超过2分）（2分）；积极发动、引导和组织学生参与学联相关活动的网上投票（1.5分）；结合书院特色活动，创建学院新媒体应用特色标识和品牌（0.5分）。 | 4 |  |  |
| （五）  学术科技创新工作（18分） | 1.书院研究生会能够开展丰富多彩的学术科技活动，举办相关的学术培训、交流会等不少于2次，有相关的材料佐证（8分，一次4分）（8分），并收到学生的良好反馈（2分），拥有浓厚的书院学术氛围（2分）。 | 12 |  |  |
| 2.书院研究生会能够积极利用丰富的学术资源，及时有效地传达各种学术的相关信息，如学术会议、论坛、讲座、比赛等，培养单位研究生会以本单位研究生会名义在微信公众号、微博等媒介传达学术信息（每转发3篇加0.5分，最高不超过4分）（4分） | 4 |  |  |
| 3.书院研究生会能够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，积极鼓励引导学生进行学术、科技创新，可适当增加学科的交叉融合（1分）。 | 2 |  |  |
| （六）  校园文化活动开展（12分） | 1.书院研究生会能够通过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，鼓励学生积极参加校园文化活动，拥有良好活跃的校园文化氛围。 | 2 |  |  |
| 2.书院研究生会能够用理论指导实践，积极开展能够体现书院特色的主题活动，不少于1次（4分）；能够联合其他书院扩大活动范围、拓展活动对象（2分），举办活动规模超30人（1分）。 | 7 |  |  |
| 3.书院研究生会积极协办或参与校研会主办的文体艺术活动，不少于2次（3分，一次1.5分）。 | 3 |  |  |
| （七）  生活维权及心理健康教育（10分） | 1.研究生会重视维权及心理健康教育工作，有相应的工作部门（1分）和工作计划（2分）。 | 3 |  |  |
| 2.书院研究生会与广大同学沟通紧密，有一定的联系渠道，能切实解决同学们生活中的各种问题。 | 4 |  |  |
| 3.书院研究生会积极协办或参与校研会主办的学生权益活动，不少于2次（3分，一次1.5分）。 | 3 |  |  |
| （八）  创业就业（15分） | 1.书院研究生会能够通过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，鼓励学生积极参加创新创业活动，拥有良好活跃的创新创业氛围。 | 2 |  |  |
| 2.书院研究生会积极协办或参与校研会主办的创新创业活动，不少于2次（3分，一次1.5分）。 | 3 |  |  |
| 3.书院研究生会积极支持学校、书院相关部门、学生组织开展就业类活动，不少于1次。 | 4 |  |  |
| 4.书院研究生会及时传达各种创新创业信息，提高研究生创新创业能力（每转发2篇加0.5分，最高不超过3分）（3分）。 | 3 |  |  |
| 5.书院研究生会及时传达各种就业信息，以促进全院研究生成功就业为目标，提高研究生综合素养和求职竞争力（每转发2篇加0.5分，最高不超过3分）（3分）。 | 3 |  |  |
| 其它事项 | 加分项 | 1.书院研究生会的相关工作被“海南大学”、“海南大学研究生”等校级官方媒体或省市及以上官方媒体报道，经校级媒体报道每1篇加1分，经省市及以上媒体报道每1篇加1.5分，最高不超过5分。 | 5 |  |  |
| 2.志愿活动：各书院在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学术活动、实践活动、新年晚会、运动会等活动中积极帮助校研会顺利完成工作任务，协助人员在活动中认真负责，积极肯干。每人每次加0.5分，最高不超过15分。 | 15 |  |  |
| 扣分项 | 1.不能按期规范换届。 | 8 |  |  |
| 2.无故缺席校研究生会相关会议。 | 5 |  |  |
| 3.不积极落实校研究生会在主席联席群中的有关通知，包括但不限于提交材料超过截止时间等事项，一次扣3分。 |  |  |  |
| 4.工作出现问题，在校级以上单位造成不良影响。 | 10/次 |  |  |
| 5.上报参评材料弄虚作假。 | 取消资格 |  |  |